

评点本

金庸武侠全集

飞狐外传
上

文化艺术出版社

评点本金庸武侠全集

飞狐外传

文化艺术出版社

版权登记号：图字 01 - 97 - 1972

著作版权属于金庸

评点版权属于文化艺术出版社

启 事

评点本《金庸武侠小说全集》是文化艺术出版社拥有合法版权、陕西省新华书店总发行的正式出版物。凡发现非法盗印、销售者，请及时向执法机关举报。

文 化 艺 术 出 版 社
陕西省公安厅依法治理办公室

1998 年 7 月 8 日

举报电话：

文化艺术出版社(010)63457058

陕西省公安厅依法治理办公室(029)7215051 转

飞狐外传

金庸 著

周传家 评点

文化艺术出版社出版

(北京丰台区万泉寺甲 1 号)

陕西安康天宝印务公司印刷

开本 850 × 1168 毫米 1/32 印张 27.25 字数 563,000 字

1998 年 8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印数：10000 册

ISBN 7 - 5039 - 1764 - 4/I · 779

定 价：40.00 元

《飞狐外传》总论

周传家

一

金庸曾把他主要武侠小说的题目首字编成一副对联，叫做：“飞雪连天射白鹿，笑书神侠倚碧鸳”。若从字面来看，《飞狐外传》好像是他的第一部武侠小说。而实际上，金庸武侠小说的处女作却是《书剑恩仇录》，第二部是《碧血剑》，第三部是《雪山飞狐》，第四部才是《飞狐外传》。

《飞狐外传》和《雪山飞狐》是姊妹篇，既互相联系，又相互独立，并不完全统一。从人物关系和故事情节来看，《飞狐外传》是《雪山飞狐》的前传，但却写在《雪山飞狐》之后。因此，在谈《飞狐外传》之前，必须介绍一下《雪山飞狐》。

《雪山飞狐》结构甚为奇特，它通过乾隆四十五年三月十五日“这一天”所发生的故事，由十几个知情者从不同侧面倒叙、追叙、补叙、插叙自明末清初百年来，闯王李自成四大卫士胡、苗、范、田四大家族之间的恩恩怨怨，及由此而引发的江湖上、武林中的腥风血雨。一百多年前即明末清初的一天，李自成被满清官兵围困在九宫山上。紧急之中，苗、范、田三位卫士冲出重围，寻求救兵。而武功最好的胡卫士（人称“飞天狐狸”）则留下来保卫闯王。胡卫士巧设“金蝉脱壳”之计，掩护闯王逃进九宫山；而自己则背着假闯王的尸体投降清兵，后又混入吴三桂府

中，以相机行事。苗、范、田三位卫士不明就里，误以为胡卫士害主投敌，设计杀之。胡卫士的儿子说明真相后，苗、范、田三位卫士愧而自杀。但为了保守闯王未死出家的秘密，不敢向外人说明真相，致使范、苗、田三家后代与胡家后代结下了不可解脱的深仇大恨，百余年来辗转相报，绵绵不已。

《雪山飞狐》中提及的四家后代分别是胡一刀父子、苗人凤、范帮主和田归农。他们大都是名闻武林、声动天下的人物。或者独来独往，行侠仗义；或者打遍天下无敌手，为一帮之主；或是一门一派之长。然就武功、人格而论，胡一刀堪称佼佼者。他不仅武艺高强，且宅心宽厚，侠肝义胆，豪气干云，不愧为光彩照人的大英雄、大豪杰。

胡一刀是《雪山飞狐》的主角，其子胡斐虽然也有一定的篇幅，但面目比较模糊，性格十分单薄。为此，金庸又补写了《飞狐外传》，着力揭示了胡斐从不为人注意的少年，到阅历丰富、勇毅坚强、侠肝义胆的大英雄的成长经历和性格发展过程。金庸在“后记”中说：“我企图在本书中写一个急人之难、行侠仗义的侠士。武侠小说中真正写侠士的其实并不很多，大多数主角的所作所为，主要是武而不是侠。”金庸认为，武侠小说“宁可无武，不可无侠”。所谓侠，不只是保家卫国、锄强扶弱，不只是千金一诺、视死如归，也不只是坚韧不拔、百折不挠；不仅要具备孟子所说的“富贵不能淫，贫贱不能移，威武不能屈”，而且要“不为美色所动，不为哀恳所动，不为面子所动”。他努力按照这样的标准来塑造既武且侠的胡斐。胡斐成为他心目中理想的侠士、理想的人格模式。

二

在《飞狐外传》中，胡斐的“侠”主要体现在四个方面。

其一是急人之难，行侠仗义。为了替素不相识的钟阿四一家洗雪冤仇，胡斐千里迢迢，不畏艰难，追杀恶霸风天南。这一事件构成小说的中心线索。从第五章“血印石”，胡斐听说钟阿四一家冤情起，到第十九章“相见欢”，汤沛杀死风天南止，断断续续，几乎贯穿了全书始终。追杀风天南是胡斐最重要的动作线和最高任务。其中第七章“风雨深宵古庙”、第十二章“古怪的盗党”、第十三章“北京众武官”、第十四章“紫罗衫动红烛移”、第十八章“宝刀银针”、第十九章“相见欢”等，都以相当大的篇幅和生动的文笔，直接描绘了胡斐这一侠行义举的曲折经历，给人留下十分深刻的印象。尤其是第五章“血印石”，风天南的贪婪霸道、阴险狡猾令人发指，钟阿四一家的冤情让人扼腕悲愤，胡斐大闹佛山镇、严惩风天南的义举翻江倒海、大快人心。读来令人屏气敛息，具有极大的艺术震撼力和感染力。

五虎门掌门人风天南富甲佛山，威震岭南，是只难斗的老狐狸。他见胡斐武功高强，自己不是对手，便采取了毁家避难的迂回策略。为了保护自己，他勾结官府，拉拢武林，暗地向胡斐赠送金银华屋，并通过大内武官周铁鹞导演出“掉包之计”，低声下气地请求胡斐手下留情。从风天南来说，的确是甘拜下风。从周铁鹞来说，也算给足了面子。但胡斐却是软硬不吃，丝毫不为所动。胡斐曾经有三次机会几乎使风天南毙命，但都被胡斐所深深爱恋的奇女子袁紫衣拦住，这实在令胡斐恼怒、困惑、狐疑。不过，爱归爱，恨归恨，胡斐虽然爱袁紫衣，但追杀风天南、为钟阿四一家报仇的决心始终没有动摇过。胡斐从佛山一直追到北京，在天下掌门人大会上又与风天南狭路相逢。正当风天南为暂时夺得玉龙御杯而志得意满之时，胡斐以西岳华拳掌门人身份挺身而出，夺田归农之宝刀，断风天南之铜棍，最后亲眼目睹到恶贯满盈的风天南与伪君子“甘霖惠七省”汤沛之间狗咬狗的内讧，并死于汤沛银针之下，了却了一桩心愿。泰山压顶不弯

腰，笑傲生死只等闲，固属不易；但面对笑脸和哀恳，一点不留面子；即便是心爱的人百般软语相求，也无济于事，恐怕是英雄好汉最难做到的事情。试想，如果没有宽厚的爱心，没有嫉恶如仇的正义感，没有坚定不移的信念，又怎能做到这些？这正是一个强者应具备的心理素质，这正是在中国这个人情社会里的最为缺乏、难能可贵的性格，也是金庸的命意所在。

金庸绝不是一般的武侠小说作家，仅仅沉醉于讲故事。他有着深刻的思想、雄肆的思辩，他把武侠小说视为“成人的童话”和深刻精微的寓言，借助传奇性故事和游戏性笔墨，表达对于社会、人生的理解和企盼。别看金庸吐属温文，举止儒雅，其实他的性格是刚多于柔，强盛于弱。他是个人生的强者，特别是在《明报》系列王国，更具帝王作风：杀伐决断，吾念必行，绝对不讲情面。金庸把这种人生的体验融进自己的武侠小说，塑造出胡斐这样一个不讲情面的大侠。胡斐是金庸理想王国、精神家园中的巨子，是对人情大于王法的人情社会的否定和批判。

其二，胡斐之侠体现在他多情而不好色，其爱也深，其情也真。胡斐的这种情愫集中表现在他与袁紫衣和程灵素的关系上，这一男二女的关系，构成了几乎可以与替钟阿四报仇相颉颃的重要线索，支撑着本书的主体。

胡斐第一次在佛山镇北帝庙挫败风天南父子，风天南被迫横刀自杀时，袁紫衣神秘露面，用暗器荡开风天南手中的单刀，救下他的性命。紧接着，在湖南衡阳境内，袁紫衣那神秘的情影又闪现于胡斐眼前，使他一见难忘。特别是袁紫衣连夺少林韦陀等数家掌门人，展现出非凡的武功神技之后，那纤纤的素质、卓绝的身手、娇艳的容貌、可爱的举止更令胡斐为之倾倒。从此，两个少年男女开始了寻寻觅觅、恍惚迷离、爱恨交织、五味毕具的相恋：那偷包袱的玩笑，盗白马的报复，推入泥潭并抢衣服的戏弄，那共夺各路掌门人、搅乱天下掌门人大会的豪言壮语，危难

中的相互扶持，雨夜古庙的深谈及临别相赠玉凤……无不留下甜蜜而醉人的回忆。一个是恼中含爱，恼中含情，幼稚里带狡黠，朴实中蕴赤诚；一个是表面冷艳，守身如玉，内心爱火腾腾，矛盾万分，因而有时芳心可可，有时又如芒如刺。长途跋涉，比武竞技，了解日增，情根深种。从此，两人同浴爱河，备尝相思的痛苦和生离的煎熬。等啊等，盼啊盼，两人终于在天下掌门人会上相见重逢。然而，花容月貌、婷婷玉立的袁紫衣此时却是缙衣芒鞋，手执云帚，头上已无半根青丝，脑门上赫然留有戒印。无边相思都付于一片色空，胡斐吃惊、失望、悲怆、惆怅，真是黯然销魂，痛苦万状！其实，袁紫衣又何尝不是如此！她幼遭不幸，心灵上留下了伤疤，因而遁入空门，在恩师面前立下誓言。然而她毕竟是血肉之躯，与胡斐相遇后，爱意难抑，钟情渐深，最后下定决心皈依佛门，恪守佛规。斩断情愫，诀别情人，飘然远去，内心的痛苦可想而知。《飞狐外传》将英雄男女的一见钟情、倾心爱意，描绘得旖旎多姿，令人怦然心动。

程灵素是毒手药王无嗔大师的关门女弟子，她从师父那里得到真传，具有妙手回春的高超技艺。别看她容貌平平，但聪颖机智，慧质兰心。身为一位少女，她对胡斐一见钟情并生死相依。他们共同为苗人凤治眼，然后一路同行，北上京师。途中，相互关心呵护，情同手足。他们本可以相爱，无奈此前胡斐已与袁紫衣两情相悦，难以自己。聪明的程灵素当然知道胡斐爱的是谁，但由于爱胡极深，明知无望，仍不改初衷，心中苦楚，难以言状。因此之故，有时难免产生丝丝妒意，发出些酸酸的调侃、幽幽的自嘲，甚至给胡斐一点狡黠的捉弄。她时而高兴，充满希望；时而又默默不语，黯然神伤，不禁引发出胡斐的怜香惜玉之情。她曾提议把两只玉凤都交给胡斐保存，心头同时闪过这样的念头：一个英雄，为什么不能同时要两个女人呢？她与袁紫衣有相惜、相理解的一面，也有敌意和争夺，关系十分微妙。当她得

知袁紫衣早已削发为尼后，对胡斐的爱表达得更为大胆而热烈。最后，用嘴从胡斐身上吸毒，用自己的青春挽回胡斐的生命。她是真心爱胡斐，可以为胡斐牺牲自己的一切。她死后，胡斐回忆她一言一语、一笑一颦中的柔情蜜意，陷入无限的痛苦，倍感愧疚和不安。她虽然不像袁紫衣那样有着袅袅婷婷的身段、美丽的容颜、天生的丽质，但春情中的少女总是楚楚可怜，让人不能不爱。特别是想起王铁匠唱的那首情歌，更令胡斐感受到失去她的爱的苦楚。

程灵素死了，袁紫衣去了。两个令人感伤、欲哭无泪的爱情悲剧虽然结束了，却留下了绵绵无尽的遗恨：为什么有情人不能成为眷属？这是无奈的抉择，还是命运的安排？此刻，胡斐才开始理解红花会舵主陈家洛为香豕撰写的铭文：“浩浩愁，茫茫劫，短歌终，明月缺……郁郁佳城，中有碧血。碧亦有时尽，血亦有时灭，一缕香魂无断绝。是耶？非耶？化为蝴蝶。”这铭文中既有对无辜死者的哀悼，又是对人生茫然的深刻写照。

其三，胡斐之侠体现在他的知恩图报上。小说一开始，胡斐随平四叔来到商家堡避雨，得遇各路英雄。身份暴露后，被商宝震吊打，皮开肉绽，浑身是血。马春花不忍目睹，动了侧隐之心，呼道：“不要打了。”商宝震正热恋着马春花，自然如闻圣旨，立即住手。胡斐觉得马春花与自己素昧平生，却出言相救，大为感激，从此牢记“一言相救之恩”，并决心“滴水之恩，当涌泉相报”。

马春花是“百胜神拳马行空”镖师的千金，美丽健康，且活泼幼稚。父亲将她许给了徒弟徐铮，但她并不爱这位师兄。由于青春的性欲、无知的虚荣心，以及对父命婚姻潜意识的反感与抗争，使得她和商剑鸣的儿子商宝震眉来眼去、粘粘乎乎。在与师兄徐铮订婚的第二天，竟又做了路经此地的清廷权贵福康安公子的情妇。当商家堡闹得翻天覆地、父亲被商老太殴打惨死的时候

候，她还偎倚在情郎怀抱里巫山云雨。这固然是由于福康安精心策划、巧妙安排和悉心引诱，但马春花如果不是情欲萌动也未必上钩。福康安是攀花老手，他勾引马春花，仅仅是吹箫引凤。但幼稚无知的马春花把他与粗鲁的师兄徐铮相比，心甘情愿地投入他的怀抱，并且就此怀上了身孕，生下一双儿女。徐铮明知不是自己的骨肉，忍痛抚养，倒也相安无事。不料，福康安偶尔兴发，想起这位情妇，派大内武官四处找寻。结果找到了马春花的踪迹，并抱走了两个孩子。

马春花再次投入福康安的怀抱，却被狠毒的老夫人毒死。无奈马春花对福康安欲情不减，坠入情网而不能自拔，直到临死，仍是痴心一片，盼望能与福康安再见一面。

为了救活马春花，为了夺回一双儿女，胡斐两入虎穴龙潭，不避刀丛剑树，经历九死一生。最后，为了满足马春花临终的愿望，竟提议让红花会舵主陈家洛假扮福康安，与马春花“诀别”。胡斐的报恩可谓至矣尽矣，岂止是滴水之恩，当涌泉相报，简直可以说是江涌海腾、滚滚滔滔了。为了报“一言之恩”，胡斐不顾安危，不惜性命，付出了难以想像的代价。在救马春花的时候，他不听程灵素的劝阻，亦不计较马春花是不是对，他只图报恩，只想让有恩于自己的人得到心灵的快慰和满足。这与他替萍水相逢的钟阿四一家报仇，正是同一襟怀，同一境界，生动地体现了大侠的作风。

其四，胡斐之侠体现在他的容人之度和宽阔胸怀上。

胡斐从小失去父母，没有得到过父爱和母爱，全靠曾受恩于乃父的平四叔将他抚养成人。他听说自己的父亲是被人杀害的，母亲同时自刎而死，因而苦练本领时刻准备着寻找凶手，以报杀父之仇。他仰慕“金面佛”苗人凤的人格，同情、理解苗人凤的夺妻之恨，但开始，他并不知道苗人凤就是杀父的仇人，因而古道热肠地帮助上当受骗、为苗人凤送信的刘鹤真，以致伤了苗人

风的眼睛。为了给苗人凤医治眼伤，他又暂把风天南放到一边，冒着江湖险恶到“毒手药王”那里求医寻药，终于在程灵素的帮助下治好了苗人凤的眼睛，并帮助他打退了仇敌田归农。当他得知苗人凤果然就是杀父仇人时，就要动手报仇。然而，苗人凤却面色平和，毫无惧怕之意，敢做敢当，毫不掩饰，毫不推诿，坦荡中带着无限的悔恨和隐痛。胡斐看到这种局面，又想起商家堡时苗人凤强忍着深深的仇恨，宽容地不杀夺妻之仇的田归农，放走那上当受骗而围攻自己的江湖好手们逃生而去的情形，他那举起的单刀，不禁停在半空。苗人凤凛然的大义、坦荡的胸怀足以抵消一切敌意，而对这样一位大侠，怎能砍得下去？恩仇之际，他那巨大的心理冲突和内心痛苦可想而知。但是，他并不后悔为苗人凤医治眼睛，而且更加仰慕苗人凤的人格。同时，他也没有忘记为父母报仇。他不肯乘对方之危突然袭击，不肯采取侥幸取胜的手段，不肯“一报还一报”地将兵刃喂毒，处处表现出光明磊落的英雄本色和坦荡胸怀。

相比之下，苗人凤、胡斐这一老一少两大英雄、两大豪杰好比是一座高山，田归农便如同一抔黄土。嗔、贪、欲，三毒尽占，为了独吞李自成军中藏宝，为了挟仇报复，他设计使苗人凤和胡一刀互相残杀，并指使人暗中在刀刃上喂毒，结果害死了胡一刀。后来他又夺苗人凤之妻南兰，几次派人围杀苗人凤，把胡斐视为眼中钉肉中刺，必除之而后快，最后，竟堕落为清廷鹰犬走狗。田归农是个地地道道的卑鄙小人，凶残恶毒的匹夫，窝里斗的干将，终于难免众叛亲离、自杀身亡的可耻下场。小说用许多笔墨刻画这个毫无“侠”味的小人、工于心计的小丑，描绘出他那丑恶的嘴脸，揭示其齷齪的灵魂，从而反衬出苗人凤、胡斐、赵半山等英豪的云水胸襟、高尚节操。

三

不可否认,《飞狐外传》在胡斐形象塑造和性格刻画上有为侠而侠、理念先行的毛病。无论是“富贵不能淫,贫贱不能移,威武不能屈”,或者是“不为女色所动,不为哀恳所动,不为面子所动”等等,并非是人物性格,而是一种意念。这种意念是作者试图以外在力量给予人物的“定性”和“题解”。为了突出这些意念,就不得不采取“演绎”的方法,“图解”的方法,这样塑造出来的人物,就没有达到作者理想的水平。他在“后记”里坦言:“目的是想写这样一个性格,不过没能写得有深度。”所以,胡斐——作为金庸早期小说中的人物——难以与他中、后期小说中的人物媲美,还没能成为家喻户晓的艺术典型。

然而,金庸毕竟不愧为大手笔。尽管对胡斐有意念先行的主观愿望,但创作过程中却能从“自我约束”中跳出来,突破“侠”的理念的束缚,调动生活积累,尽量按照人物性格逻辑的发展去设计编织。展现在读者面前的并不是什么纯粹的“侠”,而是一位聪明机智、滑稽调皮的少年朋友,一位命运多舛、经历曲折的青年流浪者。

胡斐不是神,不是仙,不是天外来客,而是生长在尘世间、江湖里、武林中有情有欲的血肉之躯,他身上流淌着英雄父母——胡一刀夫妇的热血,他得到胡家《拳经刀谱》的秘传;他受过“千臂如来”赵半山、“打遍天下无敌手”金面佛苗人凤的教诲点拨与影响;他与袁紫衣、程灵素先后一路相伴,深种情根;他广泛接触了商老太母子、马行空师徒、钟氏三兄弟、刘鹤真夫妇、周铁鹞、汪铁鹞等大内高手等三教九流、五行八作、正邪交赋的杂色人等;在与福康安、凤天南、田归农、汤沛、文醉翁、“毒手神枭”石万嗔、慕容景岳、薛鹊等恶人、奸人、小人的斗

争中，锤炼出大智大勇。小说展示出从南方到北方、从江湖到宫廷广阔的生活背景，描写了武林内外复杂的事件，从几条线索的辐辏交织中，在人与人、人与社会的关系网络里，写出胡斐的侠士心肠、英雄气质、儿女情长、凡人情怀，栩栩如生，亲切感人。胡斐的形象基本上可以说是成功的，是一个活泼、诙谐、厚道、多情、随和，而又爱憎分明、落拓不羁、放任自流，且有些多愁善感的武林英雄。

四

金庸早期的武侠小说恪守着传统的武侠小说的创作规范和格局，以叙事和传奇为主，并依托于一定的历史背景和历史人物。历史而不拘泥，传奇而不离奇，虚虚实实，半真半假（虚构），给人奇而至真、浑然一体之感。

《飞狐外传》便属于这种风格，它的人物、事件是《雪山飞狐》的前伸，并与金庸同时代题材的其它小说如《书剑恩仇录》等互相呼应。其背景为清乾隆年间，地点则从山东到佛山，再到北京，书中重要人物之一福康安史有其人。《飞狐外传》与同时代的《书剑恩仇录》、《碧血剑》不同之处在于，后二者“半在江湖，半在江山”，而《飞狐外传》则侧重于江湖人生，主要描写江湖中的行侠仗义、快意恩仇及英雄柔情，反满抗清、反对暴政的内容很淡。在写法上，吸收新小说的笔法、语法较多。

金庸具有超常的艺术想像力，他的武侠小说具有故事性和传奇性的自然魅力。他笔下的武侠世界奇诡多姿，扑朔迷离，是现实世界的复杂投影。读《飞狐外传》，常产生如进迷宫、如入岩洞、如行山阴道上，精彩纷呈，令人应接不暇的感觉。紧张处悬念迭起，令人透不过气。神秘处，扣子不断，百思难得其解。金庸善于布阵设谜，引人入彀，作出错误判断。随着故事发展，层

层剥笋，缓缓抽丝，慢慢揭出谜底，令你恍然大悟，连呼上当，又不得不拍手叫绝。

金庸的武侠小说既有磅礴的气势，又不失细腻委婉。疏能走马，密不透风，有时妙语如珠，有时诗意盎然，有时意境苍凉，文笔摇曳，色彩斑斓，又纯是中国风格，中国气派，因而雅俗共赏，堪称中国当代拥有读者最多的作家。《飞狐外传》虽不是他最好的作品，同样拥有众多的读者。

金庸的武侠小说既好看，又耐看，奥妙之一就在于有武功、有文化意蕴。金庸的武侠小说是武功、侠义、文化相结合的特产。虽然金庸本人除略通太极拳理外，于内功、外功、轻功、暗器尽皆不会，但他善于想象，善于虚构，善于舞文弄墨，在武功世界里任意驰骋。人们常说“梁（羽生）剑”、“古（龙）刀”、“金（庸）拳掌”，金庸尤精于拳脚。他的武功虽然只能说，不能练，但说得你天花乱坠，就好像真的一样。他笔下的武功不是照本宣科，呆板生硬的身段谱；不是离奇夸张、难以置信的虚套子；也不是避实就虚，不写招式，只写场面和气氛。他设计的许多场面和细节，其功夫之细，动作之精，推敲之准，简直令人拍案叫绝！他往往根据人物的性格、命运设计武功的路数和名称，令人回味不已，使武功富于诗意化、哲理化和性格化。既是武功，又是艺术；既具有高超的武技武艺，又蕴含着武道。所有这些，在《飞狐外传》中比比皆是，不胜枚举。

有时，为了显示文化意味，也偶有掉书袋的毛病。如第七章“风雨深宵古庙”，袁紫衣为九龙派掌门人易吉测姓解字一段，真是妙语连珠，将才俊显示得淋漓尽致，大有康有为解经之妙。虽然符合故事情节，却感到脱离了人物。显然，不是袁紫衣在测姓解字，而是金庸在显示才学。不过，紧接着对胡斐之“斐”的破解，则充满了柔情蜜意，比较符合人物身份。

笔者评点《飞狐外传》，难免产生一点偏爱，对于它作为金庸早期作品难以避免的粗糙之处谈得不够。其实，金庸先生自己就曾作过评说。如果把他的创作分为早期、中期、晚期的话，他认为：后期比中期好，中期比早期好；长篇比中篇好，中篇比短篇好。《飞狐外传》是金庸早期作品，篇幅也较短，因而称不上上乘之作。从《射雕英雄传》开始，他才真正建立起自己的艺术风格，到《鹿鼎记》、《天龙八部》才达到炉火纯青的成熟期，成为大家，被人称为“金大侠”。

目 录

《飞狐外传》总论·····	周传家 (1)
第一章 大雨商家堡·····	(3)
第二章 宝刀和柔情 ·····	(34)
第三章 英雄年少 ·····	(63)
第四章 铁厅烈火·····	(129)
第五章 血印石·····	(182)
第六章 紫衣女郎·····	(227)
第七章 风雨深宵古庙·····	(280)
第八章 江湖风波恶·····	(322)
第九章 毒手药王·····	(356)
第十章 七心海棠·····	(391)

目 录

《飞狐外传》总论·····	周传家 (1)
第一章 大雨商家堡·····	(3)
第二章 宝刀和柔情 ·····	(34)
第三章 英雄年少 ·····	(63)
第四章 铁厅烈火 ·····	(129)
第五章 血印石 ·····	(182)
第六章 紫衣女郎 ·····	(227)
第七章 风雨深宵古庙 ·····	(280)
第八章 江湖风波恶 ·····	(322)
第九章 毒手药王 ·····	(356)
第十章 七心海棠 ·····	(391)